

新竹市 113 年度幼童專用車駕駛及隨車人員研習計畫-基本救命術

- 一、依據：幼兒教育及照顧法及「本市 113 年度幼童專用車及學生交通車駕駛及隨車人員研習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目的：藉由研習，提升幼童專用車駕駛人員及隨車人員之交通法規知能、及緊急救護技能與危機處理等專業知識與能力。
- 三、主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
- 四、承辦單位：新竹市政府教育處
- 五、對象：本市立案幼兒園及托育機構幼童專用車駕駛人員、隨車人員、公私幼教保服務人員。
- 六、研習日期：113 年 6 月 15 日(星期六)。
- 七、研習地點：新竹市教師研習中心 4 樓會議廳。(新竹市東區民族路 33 號)
- 八、報名方式：一律採網路報名，並請務必遵守職務及場次報名方式。
- 九、課程內容：

◎ 基本救命術課程表

時間	課程名稱	單位/講師
07:50~08:00	報到	新竹市政府
08:00~12:00	1. 幼兒傷病送醫判斷 2. 幼兒緊急傷病施救流程模擬訓練 3. 創傷止血、包紮、固定教學 4. 常見幼兒緊急救護狀況模擬及救流程訓練操作 (1)幼兒外傷 (2)幼兒燒燙傷 (3)幼兒觸電	新竹市消防局
12:00~13:00	午餐	新竹市政府
13:00~17:00	1. 小兒及成人心肺復甦術 2. 異物哽塞講解及自動體外心臟去顫器 (AED)操作示範 3. 狀況模擬分組操作 (1)幼兒及成人之心肺復甦術 (2)幼兒及成人異物哽塞 (3)自動體外心臟去顫器	新竹市消防局

- 十、本市所屬教保服務人員參與本府辦理之教保研習場次，請遵守「新竹市教保研習守則」辦理之相關規定，節錄重點如下：

(一)為維護研習上課品質以及研習會場座位有限，恕無法接待非學員以外任何人員(請勿帶小孩進入研習會場)。

(二)請學員專心聆聽講座，手機請設定震動或調降音量，於上課中亦請勿滑手機，以為對講師及承辦單位之尊重。

(三)請學員務必親自簽到及簽退與確實上課，中途如實有不得已原因需先行離席，請記得告知承辦單位，以免因為沒有簽退衍生後續爭議。

(四)會場無提供紙杯，請自備環保杯。

(五)當天不提供學員汽車停車位，不便之處敬請見諒。